

获知最新  
知产动态



# 嘉权通讯

2017年十一月 | 第37期



## 如何认定网络证据的真实性



嘉权专利商标事务所  
Jiaquan IP Law

# 嘉权通讯

2017年11月 | 第37期

## 本期内容

### 1. 行业新闻

### 2. 案例分析

#### ●如何认定网络证据的真实性

## 行业新闻

### 《2017 全球创新报告》：全球创新活动仍保持增长 中国新发明专利数占全球总量 68.1%

科睿唯安发布的《2017 全球创新报告》显示，2016 年度，科学研究与专利活动在 12 个主要行业的增长速度均逊色于 2015 年度。但发明专利数量仍呈现上升态势，公开专利超过 260 万件。

下面是今年创新报告中的一些主要发现：

全球创新活动仍保持增长，但呈现出全球性放缓趋势，发明专利数量同比增长 8%，低于去年的 14%，也不及 2011 到 2015 年间 12% 的年平均增幅。2016 年度，中国新发明专利的数量仍占全球总量的 68.1% (基于 DWPI 的基本专利统计)。导致增速减缓的原因或许与目前占到世界发明专利总量 60% 的中国市场进入平台期有关。2015 到 2016 年间，中国的发明专利增长率仅为 9%，远远低于 2014 到 2015 年间的 25%。

尽管中国的专利活动增长速度近期有所放缓，但在过去的十年间，中国发明专利数量的年均增长率仍保持 22.6% 的高水平(基于 DWPI 的基本专利统计)。相比之下，2007 到 2016 年间，世界其他国家和地区的专利增长率趋于平稳，年均增幅仅为 0.3%。

## 嘉权专利商标事务所

广州 | 深圳 | 珠海 | 佛山 | 顺德  
中山 | 江门 | 长沙 | 北京 | 美国

电话：4000-268-228

电邮：[service@jiaquanip.cn](mailto:service@jiaquanip.cn)

网址：[www.jiaquanip.cn](http://www.jiaquanip.cn)



欲知更多知识产权信息，请登录

[www.jiaquanip.cn](http://www.jiaquanip.cn)



嘉权知识产权

搜索

# 案例分析

## 如何认定网络证据的真实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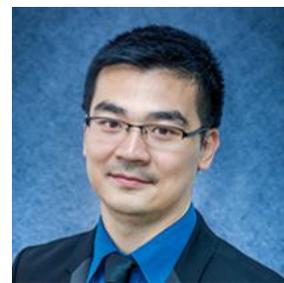
嘉权专利商标事务所 冯剑明

### 基本案情

诉讼被告某科技有限公司由于涉嫌侵犯专利权人中山市某制造有限公司的外观设计专利权，于是提起了涉案外观设计专利的无效请求，其主要的证据为：“Youtube 网站”内的网路视频公证文件，欲证明该外观设计专利权已经在先公开，不具有新颖性。

专利权人中山市某制造有限公司委托嘉权专利事务所代理无效答辩，代理人分析了对方提出的证据和理由后提交了以下答辩意见：

- 1、网站视频具有可修改的特性，视频发布时间并不一定对应公证时的视频内容，视频上传时间和视频上传后视频内容具有可修改性。
- 2、公证书里面没有说明操作的在线视频编辑器的版本，不同版本的同一视频编辑器所具有的功能和实现的编辑效果不同，众所周知，视频编辑器更新升级频繁，该公证内容只能证明公证时的在线视频编辑功能状态，其不能追溯到公证日以前的状态。



**冯剑明**  
副总经理、专利代理人

冯剑明先生擅长机械领域的专利代理、专利预警分析、无效及侵权诉讼，为客户制订全面的知识产权保护策略，提供专利挖掘与布局、专利申请确权、专利侵权线索的调查及分析等服务；成功服务国内众多知名企业，代理了多项专利无效宣告及专利侵权案件，有效地维护了委托人的合法权益；协助客户进行知识产权专业培训，应邀出席多场政企单位举办的专题会议并担任讲师，提供专业咨询服务，强化企业防范意识。由于其熟悉专利申请、代理流程工作，具丰富的工作经验和背景，故常因知识全面、注重细节的优点而深得客户好评。

3、网站用户除了用网站自身提供的工具编辑视频外，也可采用其他手段和途径更改视频上传时间或视频内容，因此，该视频的公开时间无法确定。

4、公证书中只显示了经过编辑上传的视频，虽然新视频的标题下显示的时间发生了变化，但上述视频均存储于 YouTube 网站的个人账户版块中，而整个操作过程及优盘所附网页截图中并没有显示编辑形成的新视频发布后公众浏览到的页面情况，即无法确认原视频经某些编辑再发布后不会覆盖原视频发布页，而会生成新的视频发布页面及显示新的发布时间。

综上所述，仅根据公证书的内容，不足以证明视频内容自其所示发布时间起未作过修改。通过庭审复审委最后认可了专利权人的意见，不认可该网络证据的真实性，从而维持了专利权有效。

## 相关法律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

专利法第 22 条第 2 款规定：新颖性，是指该发明或者实用新型不属于现有技术；也没有任何单位或者个人就同样的发明或者实用新型在申请日以前向国务院专利行政部门提出过申请，并记载在申请日以后公布的专利申请文件或者公告的专利文件中。

## 专业点评

对于网络证据真实性，应当主要从网络证据的表现形式、网站的内在管理机制、网站与当事人之间的利害关系、网络证据的形成、网络证据的存储、网络证据的传送与接收、网络证据的收集、网络证据的完整性等方面加以审核认定。在上述因素认定网络证据具备真实性的前提下，复审委会认定网页上记载的时间为该网页的公开时间，即为专利法意义上的公开起始时间。



欲知更多知识产权信息，请登录  
[www.jiaquanip.cn](http://www.jiaquanip.cn)



嘉权知识产权

搜索



嘉权专利商标事务所  
Jiaquan IP Law



# 保护创新 | 助力成长

专利 · 商标 · 版权 · 高企 · 法务 · 涉外



欲知更多知识产权资讯，请登录  
[www.jiaquanip.cn](http://www.jiaquanip.cn)



嘉权知识产权

搜索



4000-268-228  
Service@jiaquanip.cn

广州 | 深圳 | 珠海 | 佛山 | 顺德  
中山 | 江门 | 长沙 | 北京 | 美国